

五四的**历史**与 历史中的**五四**

牛大勇 欧阳哲生 〇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五四的历史与历史中的五四

——北京大学纪念五四运动 90 周年
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牛大勇 欧阳哲生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五四的历史与历史中的五四:北京大学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牛大勇,欧阳哲生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1

ISBN 978-7-301-16242-2

I. 五… II. ①牛…②欧… III. 五四运动(1919) — 纪念文集
IV. K261.1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20291号

书 名: 五四的历史与历史中的五四——北京大学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著作责任者: 牛大勇 欧阳哲生 主编

责任编辑: 张 杨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6242-2/K·0661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673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邮箱: minyanyun@163.com

印刷者: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22.625印张 608千字

2010年1月第1版 2010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60.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www.ertongb

目 录

第一辑	五四新文化：继承与超越 …………… 耿云志	3	
五四与中国 现代思想	对五四时期陈独秀“反封建”说的 反思 …………… 冯天瑜	13	
	关于“五四”的再思考 ——共识的达成及其伟业 …………… 坂野良吉	33	
	五四思想界：中心与边缘 ——《新青年》及新文化运动的阅读个案 …………… 章 清	56	
	“五四”作为历史的分水岭 …………… 李红岩	93	
	第二辑	新文化运动的现代意义 …………… 胡 军	103
	五四与中国 文化	由明末以来的学术变迁看“五四”反孔 运动发生的必然性 …………… 闫润鱼	159
孔子与五四：圣人不怕“革命” …… 李喜所		175	
“五四”的时代精神状态及其对后来 教育思想的影响 …………… 胡伟希		191	
中国的文艺复兴 ——胡适以中国文化为题材的 英文作品解析 …………… 欧阳哲生		206	

第三辑 五四与中国 社会发展	五四运动在东京	王晓秋	245
	五四时期社会文化嬗变论纲 ——以婚姻、家庭、女性、性伦 为中心	梁景和	250
	社会转型视角下的“五四”与民族 主义建构	王续添	268
	士庶文化的貌合神离 ——五四新潮中的京剧舞台	罗检秋	287
	中庸调和——通向和谐之路 ——关于李大钊等的“调和论”的 思考	郭建荣	309
第四辑 五四时期人 物与思想研 究	李大钊《我的马克思主义观》一文 若干问题的探讨 ——兼谈《新青年》“马克思研究” 专号的编辑和印行	杨 琥	318
	钱玄同和汉字简化 ——另一个简体字	村田雄二郎	341
	失踪的五四思想者 ——以《评论之评论》为中心的 考察	邓丽兰	353
	舒新城与五四新文化运动	张仲民	376
	“救亡压倒‘反启蒙’” ——以张君勱 1930—1940 年代的 文化观为中心	翁贺凯	410
第五辑 五四时期的 政治与学术	陈独秀与《北京市民宣言》 ——五四运动的总结	沈 寂	447
	五四爱国运动中学生群体行为分析	刘一皋	458

另一种抉择：后“五四”时代部分北大 师生的非政治倾向	卢 毅	494
从“五七”、“五九”到“五卅”、“五三” ——中国近代民族主义与五四爱国 运动的思想源流	臧运祜	522
“科学”与“求真” ——略论五四时期中国史学的 理论建树	张 越	537
“五四”以后“国学”热的一个新动向 ——大学“国学系”的设立 及其结局	尚小明	549
西南联大“五四”纪念述论	闻黎明	565
坚守与变通间的游移 ——“战国策”派学人对“五四” 精神的理解	江 沛	587
我们与你们：五四前后自由主义与 马克思主义的分野	张太原	600
五四纪念在新加坡 ——以华文报章的报道和华社记忆 为中心	黄贤强 施 彦	619
五四启蒙知识分子的理性缺欠	朱志敏	642
重新认识五四时期的个性主义	左玉河	659
五四运动在西方中国研究中的式微？ ——浅析中外学术之兴趣异同	王晴佳	667
近十年来国内五四运动史研究述评	赵 倩	679

第六辑
追忆五四、
反思五四

第一辑 五四与中国现代思想

五四新文化：继承与超越

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 耿云志

近数十年来，围绕着如何对待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问题，一直存在着争论。肯定新文化运动的历史贡献者，多从肯定方面加以研究，加以论述。有人或许以为他们不承认新文化运动有其负面的影响。否定新文化运动的历史贡献者，自然是从否定的方面加以研究，加以论述。人们认为他们完全否认新文化运动的正面意义。

上世纪晚期以来，有人提出，对五四新文化运动，应当在继承的基础上超越。这无疑是一个很不错的提法。但问题是在于如何继承？如何超越？

若论到如何继承，首先要明确继承什么。我想，人们比较一致的看法，应当是科学与民主。当年新文化运动的主要领袖分子们，都把这两者看成是当时的中国最需要的东西。

—

民主是一种政治制度。中国从戊戌维新运动起，先觉分子就追求以某种形式的民主制度，替代固有的君主专制制度。不过，清末的革命家和改革家们心目中的民主制度，只是一套政治安排，一套政治架构。他们认为最重要的是议会的组织，以为有了议会，就有了民主制度。革命党人对此坚信不疑。立宪派的梁启超略有些迟疑。他觉得，以当时中国的社会状况和国民素质，恐怕未必能运用好议会这种组织。民国成立后，有了议会；但议员们既没

有阻止袁世凯复辟帝制，也没有避免使自己堕落为“猪仔”议员，他们竟以自己神圣的投票权换取五千大洋去吃喝玩乐。于是人们对民主制度失望，有的转而倾向复旧，有的向往各种各样的乌托邦。

新文化运动的领袖分子们的高明之处在于，他们能看出问题之所在，而不像一般人那样在挫折和混乱面前迷失方向。他们认识到，民主制度之未能落实，是因为国民没有民主的观念。要国民树立民主的观念，就得让他们明白，他们每一个人都是堂堂的独立的，享有不可让渡的自由权利的个人。陈独秀所谓“吾人最后之觉悟”，必须是每个人“自觉其居于主人的主动的地位”^①，亦即“自认为独立自主之人格以上，一切操行，一切权利，一切信仰，惟有听命各自固有之智能，断无盲从隶属他人之理”^②。胡适说：“自由平等的国家不是一群奴才建造得起来的。”^③就是说，要建立民主制度，使国家成为一个自由平等的国家，那么，国人就必须摆脱奴隶地位，去掉奴隶思想，使自己成为一个独立的享有自由权利的个人。显然，他的意思与陈独秀所说的是完全一致的。

正因如此，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们当时极力提倡个性主义，极力主张个人的独立与解放。提倡个性，个人自由，在清末已有人讲过，如梁启超（见其《新民说》等），如鲁迅（见其《文化偏至论》等）等。然而，第一，那时人们没有对个性、个人自由等等给出清晰而圆满的界定。第二，那时没有把个人自由与国家民族的自由之间的关系讲清楚，往往陷于不易摆脱的困惑之中。第三，那时，也没有人把个性与个人自由同民主制度之间的关系讲

① 陈独秀：《吾人最后之觉悟》，《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107页。

② 陈独秀：《敬告青年》，《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74页。

③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论学近著》，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635页。

清楚。新文化运动的领袖分子们，在上述三个方面，都有新的建树。例如，关于个性与个人自由的界定，他们指出，个性主义“第一，须使个人有自由意志。第二，须使个人担干系，负责任”^①。从前，严复、梁启超们只是说个人自由，但以不侵犯他人自由为界。这是从消极方面来界定个人自由。现在强调个人要对自己出之于自由意志的言论、行为承担完全的责任。这是从积极方面，更加客观，也更加深刻地揭示出自由的完整的意义。而且针对中国的国情与民众心理，这样讲，就澄清了专制主义者对自由的曲解和污蔑，也解除了一些好心人对自由的种种担心和误解。久处专制主义桎梏之下的人们常常误以为，个人自由就是为所欲为，无法无天，人欲横流。实则根本不是这么回事。一个人，既然是独立自主的，有自由意志的，那就必须对自己的言论、行为负完全的责任。如果你危害到公共利益，或侵犯了他人的自由，你就必须接受惩罚。这既是维护每个人的自由所需要的，也是维护公共社会利益所必需的。

再如，关于个人自由与国家民族的自由之间的关系问题，新文化运动的领袖分子们也给出了非常明晰的解答。他们指出，争个人的自由，就是为国家争自由；争个人的人格，就是为国家争人格。^② 这听起来或许不足以说服人。但仔细论起来，其间的道理也并不神秘。每个为国家民族的自由而慷慨赴义的人，都是首先感受到自身的不自由的痛苦或亲历到自己亲人的不幸，当他们走上斗争的前线的时候，他们所意会到的，自己的自由与国家民族的自由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我还记得我读小学的时候，学唱过一首挽歌，其歌词说：“感受不自由，莫大的痛苦；在我们遭受灾难的时候，你们英勇，你们英勇地抛弃了头颅。”我觉得，这个简短的歌词，生动地透显出，个人自由与国家民族的自由之间的紧

^① 胡适：《易卜生主义》，《胡适文存》第4卷，亚东图书馆，1925年第8版。

^② 见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论学近著》，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635页。

密的关系。不仅如此，他们还进一步指出，国家自由，民族自由，必须建立在个人自由和个人权利的基础之上。陈独秀说：“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名与个人利益相冲突，实以巩固个人利益为本因也。”^①著名政治学家，《新青年》的主要撰稿者之一，高一涵更明确地指出：“国家为人而设，非人为国家而生。离外国家尚得为人类，离外人类则无所谓国家。人民，主也；国家，业也。所业之事，焉有不为所主者凭借利用之理？”^②

从以上的论述就可明白，在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们的心目中，个性主义、个人自由在民主政治中的地位与作用。在他们看来，个人的独立与自由，实在是民主制度的灵魂。若没有个人的独立与自由，民主便只是一句口号，只是一套空架子。只有个人的独立与自由得到真实而充分的保障，民主政治才能落到实处。

继承五四，当然要继承五四的民主精神。五四时期，先觉者们所讲的民主，还只能是世界上已有的，已经发展得比较成熟的西方民主制度，或如人们习惯地称之为资产阶级的民主制度。马克思、恩格斯批评这种民主，是指出它有其虚伪的一面。他们认为资本主义是现代的奴隶制，工人们被束缚在现代企业的严格管理之下，流血流汗，仅仅为维持劳动力的再生产而已。他们不可能享受到民主制度的充分保障。马克思提出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是要使民主制度变得更真实，更普遍。我们要超越五四，就应该努力建设一种真实的普遍的民主制度。

二

科学是新文化运动领袖们所最关注的另一主题。

批评或否定新文化运动的学者，自然本身并不反对科学。他

^① 陈独秀：《东西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98页。

^② 高一涵：《国家非人生之归宿论》，《青年》第1卷第4号。

们的批评主要集中于两点：一是批评新文化运动领袖们不懂科学，因此不配谈论科学；二是批评新文化运动领袖们迷信科学，以为科学可以解决一切问题，他们把这称之为“科学主义”。

应该承认，新文化运动的主要领袖，如陈独秀、胡适、李大钊、鲁迅等，其本身确都不是科学家，如果让他们直接对中国的科学作出绝大贡献，那确实是不可能的。但是，我们研究五四运动和新文化运动的学者们，从来不是在这个意义上来讨论五四的科学提倡者们的。我们一直认为，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们当时所关注的，所强调的，是希望中国人养成尊重科学的态度，树立起依照科学办事的精神，了解最基本的科学方法。简言之，就是提倡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当然，他们这样提倡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自然也饱含着发展中国的科学事业的期待。

我们看看新文化运动的主要领袖们是怎么说的。

我们知道，陈独秀在《青年》创刊号上即提出“科学与人权并重”的主张。那么他对科学是怎样了解的呢？陈独秀说：“科学者何？吾人对于事物之概念，综合客观之现象，诉之主观之理性而不矛盾之谓也。”^①为了使人们对科学有更清楚的了解，他拿科学与想象相对照。他说：“想象者何？既超脱客观之现象，复抛弃主观之理性，凭空构造，有假定而无实证，不可以人间已有之智灵明其理由道其法则者也。”^②两相对照即可明白，陈独秀所说的科学不是指某一种具体的科学，不是某一项科学定理或某一项科学发现与发明，而是指最基本的科学精神与科学方法。他强调，科学是运用理性，从客观实际中得出的真理。他指出，只有这种从客观实际中得出的真理性的知识，能够帮助人们解决他们所面临的种种实际问题。可惜，由于我们中国人常常不注重科学，往往迷信阴阳五行、风水符瑞之类，以致农、工、商、医等皆不能

① 陈独秀：《敬告青年》，《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77页。

② 同上。

充分发达。他说：“凡此无常识之思维，无理由之信仰，欲根治之，厥为科学。”^① 在陈独秀看来，科学既是获取真理性知识的唯一可靠的方法和途径，同时也是帮助人们祛除迷信的可靠方法。陈独秀丝毫不怀疑科学的普遍性意义。清末以来中国人在介绍西方科学的时候，带有严重的偏狭的心理，以为只有自然科学是科学，换言之，科学只有在研究自然现象时才可派上用场。陈独秀批评道：“我们中国人向来不认识自然科学以外的学问也有科学的威权；向来不认识自然科学以外的学问也要受科学的洗礼；向来不认识西洋自然科学外没（还）有别种应该输入我们东洋的文化；向来不认识中国底学问有应受科学洗礼的必要。”所以他强调：“我们要改去从前的错误，不但应该提倡自然科学，并且研究、说明一切学问（国故也包括在内）都应该严守科学方法，才免得昏天黑地、乌烟瘴气的妄想、胡说。”^②

承认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具有普遍意义，这是凡多少受过现代科学与学术训练的人们的共识。胡适在他提倡科学和科学方法的大量文章和讲演中，强调得最多的就是这一层意思。他说：“科学精神在于寻求事实，寻求真理。科学态度在于撇开成见，搁起感情，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科学方法只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没有证据，只可悬而不断；证据不够，只可假设，不可武断，必须等到证实之后，方才奉为定论。”^③ 这其中除了“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一句话，尚须推敲之外，所说都是对的。他认为这种科学精神、科学态度和科学方法，不但是做一切学问都适用，而且对于做人处事也是适用的。他在说过上述那段话之后，紧接着就说道：“用这个方法来做学

① 陈独秀：《敬告青年》，《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78页。

② 陈独秀：《新文化运动是什么》，《陈独秀文章选编》（上），三联书店，1984年，第512页。

③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论学近著》，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645页。

问，可以无大差失；用这种态度来做人处事，可以不至于被人蒙着眼睛，牵着鼻子走。”^①

批评“科学主义”的人们，否定科学精神、科学方法有普遍意义。他们以为，陈、胡等人，因为其本身不是科学家，所以，对科学有误解，把科学方法过于泛化了。他们主张，要把科学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不许它干预自然以外的事物。

让我们再看看真正的自然科学家们是怎么看的。

著名的化学家，中国最早的科学社团，科学社的主要发起者之一任鸿隽在《科学》月刊上撰文说：“科学精神者何？求真理是已。……真理之为物，无不在也。科学家之所知者，以事实为基，以实验为稽，以推用为表，以证验为决，而无容心于已成之教，前人之言。又不特无容心已也，苟已成之教，前人之言，有与吾所见之真理相背者，则虽艰难其身，赴汤蹈火以与之战，至死而不悔。若是者，吾谓之科学精神。”^②他认为这种科学精神是适用于一切学问和人生各领域的。他说：“科学的精神是求真理，真理的作用是要引导人类向美善方面行去。我们可以说，科学在人生态度的影响，是事事求一个合理的。这用理性来发明自然的秘奥，来领导人生的行为，来规定人类的关系，是近世文化的特采，也是科学的最大的贡献与价值。”^③

从上面所引当时倡导新文化的领袖和科学家们对科学的理解，我们可以总结起来说，科学是人类认识客观事物，求得真理，并据以规范自己行为的理论与方法的总称，其最基本的要求就是实事求是。这样理解的科学之所以能够成立，是基于对人类认识能力的信仰。20世纪最著名的科学家之一爱因斯坦说：“相信世界在

^①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论学近著》，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645页。

^② 任鸿隽：《科学精神论》原载《科学》第2卷第1期，转引自樊洪业等编：《科学救国之梦——任鸿隽文存》，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70页。

^③ 任鸿隽：《科学与近世文化》，原载《科学》第7卷第7期，转引自樊洪业等编：《科学救国之梦——任鸿隽文存》，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280页。

本质上是有秩序的和可认识的这一信念，是一切科学工作的基础。”^① 那些批评所谓“科学主义”的人们，显然是要给科学，要给人类的认识能力规定一个不可逾越的界限，要为各种神秘主义、信仰主义留下充分的空间。我个人认为，科学和人类的认识能力，在现实中，是有局限的，但在未来的发展上，应该是无尽的。有谁能够证明给我们，说科学到达某一处地方，就必定要停止下来呢？

五四时期提倡科学的人们，不过是表达了他们对于科学的发展，对于人类的认识能力的充分信仰而已。这没有什么错。今天不但不应反对科学，不应限制科学的发展，而且仍应大力提倡科学，以抵制各种迷信的回潮。

三

我个人认为，在五四那个时代，人们抓住民主和科学两个主要观念灌输给广大的人群是很有道理的。他们确是当时最迫切需要的。不过，我以为九十年后的今天，我们的认识，似乎可以深入到更基本的层次。我在1994年第一次提出，在后发展国家的现代化进程中，有两个最基本的趋向：一个是世界化，一个是个性主义。世界化就是对外坚持开放；个性主义就是对内坚持以解放个人为核心的改革。我觉得，这可能会抓住比较更为根本的东西。2004年，我在《世界化与个性主义——现代化的两个重要趋势》^②一文中系统地论证了这个基本思想。在2008年出版的《近代中国文化转型研究导论》中，更为深入系统地对此加以论述。读者可以参看。

对外开放，这是一切走进近代发展历程的国家所必经之路。

^① 爱因斯坦：《论科学》，引自许良英、王瑞智编：《走近爱因斯坦》，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年，第149页。

^② 此文原为提交美国加利福尼亚伯克利大学2004年1月举办的国际研讨会的论文，在国内首发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会集刊》第1辑（2005年5月）上。

封闭就是自我限制。没有交流，就没有参照；没有参照，就没有比较；没有比较，就不知有先进和落后；因此就不知进取，就没有进步的希望。总会有些人忧心忡忡，以为开放就会引来许多污秽和罪恶，同时却把老祖宗许多宝贵的东西丢掉。必须承认，在开放条件下，肯定会有些不好的东西，或我们所不需要的东西裹胁进来，我们所固有的许多东西也会遭遇到冲击。但细心地考察一下近代开放的历史，我们就会发现，能否吸收好东西，能否抵制坏东西，这完全取决于我们自身的素质。一切求进取的人，总会努力寻求好的东西，而避免坏东西。反之，那些本身腐败堕落的人，偏会寻求那些坏的或只是玩乐一类的东西，而拒绝接受那些真正好的东西。如以西太后为首的满清贵族们，他们很快就学会玩照相机、听唱片、打扑克等等西洋玩艺儿，却绝对不赞成认真的改革。在下层社会，那些没有志气的人也是很快就染上吸鸦片，玩一些嫖赌的新花样。所以说，社会风气之变坏，不是开放的罪过，而是腐败势力自身的罪过。同样是在开放条件下，有很多人是见贤思齐，努力学人家的长处，或者奔走革命与改革运动；或者引介西方的新思想、新观念；或者投身教育、实业，为国家的富强与进步贡献力量。

对于外来的东西，究竟是好，是坏，究竟是否适合我们的需要，这要经过人们的实践来检验，不是靠少数人先知先觉，替大家规定好选择的标准，便可保万无一失。这是事实上不可能的。先知先觉者的宣传教育是不可少的；但最终还是要靠人们的实践来决定选择取舍。

历史已经证明，并且还将继续证明，开放会促进发展、进步；封闭就会陷于落后。

个性主义是人的自觉和人的解放的核心理念。

关于这一点，中国人最多顾忌。因为中国在大一统的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制度下生活得太久了，宗法伦理观念太深入人心了。君主专制与宗法伦理都是不容许个人独立和自由的。个人独立、自由了，势必威胁到专制制度和宗法伦理的控制。所以在中国，

讲个人独立与自由，讲个性主义，从来被视为大忌。杨朱讲个性主义，历千载被口诛笔伐；李贽讲个性主义，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五四时期，先觉者们破除千载成见，大讲个性主义，总算多少渗透到青年中间，涌现出一批为理想而献身革命与改革事业；为自由而摆脱家庭、宗族的束缚，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的人。五四以来在我国革命与改革事业上，在科学、学术与教育事业上，在其他各种社会事业上作出较大贡献的人，都是受过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洗礼，或深受五四新文化运动思想、观念影响的人。他们敢于冲破束缚，无所依赖，独辟溪径，奋斗进取，终有所成。可以想象，一个惯于依赖家庭，依赖父兄，依赖乡党，依赖上司，依赖固有势力的人，是不可能有大出息的。

个性主义鼓励人们的创造精神，解放人们的创造力。这是社会进步，民族提升，国家发展的最终的原动力。养成依赖心理，习惯于奴顺的人们，怎能发挥出创造精神和创造力来呢？诚然，历史上也有在极端专制统治下，依靠军事化的动员体制，创造出惊人奇迹的例子，例如秦始皇修万里长城，隋炀帝修大运河，等等。如果人们因为艳羨这些奇迹，而替专制集权辩护，那真可谓其心可诛了。这些所谓奇迹，都是以牺牲千万人的性命，摧残亿万人的幸福为代价的，它是不可持续的，不可重复的。秦始皇二世而亡，隋炀帝及身而灭。反观欧洲自从走出中世纪，两三百年的发展，超越了上千年的进步；美国废奴之后仅仅半个世纪，就跻身世界最强国之列。两相比较，我们应当选择什么样的道路，不是非常清楚吗？

所以，我认为继承五四，超越五四，应当认准我们的方向，坚持对外开放，随时吸纳世界上一切先进的东西，坚持以解放个人为核心理念的改革，使民族创造力充分发挥出来。如此，我们就可以保持民族昌盛，国家富强，占据世界发展的前沿。